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邱俞凡

電話：03-3322101#7511

電子信箱：800106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0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資字第11500958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50095844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50095844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115學年度中等學校電腦程式設計比賽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各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5年10月5日高市教資字第115378771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比賽係為加強輔導高中及國中學校資訊教育發展，提高中學生對資訊問題研究興趣，激發其思考與創造能力，藉以鼓勵學生間與校際間相互觀摩，擴大學習領域及數位科技環境視野，並選拔優勝學生參加教育部舉辦之決賽。
- 三、比賽及報名資訊如下（詳如附件）：
 - (一)比賽日期：115年11月7日(星期六)
 - (二)參賽對象(分組報名)：
 - 1、高中職組：各校應自行於115年10月23日（星期五）前或由學校擇期辦理校內初賽完畢。
 - 2、國中組：各校不辦理初賽，其參賽題目將依據國中學

實習處

115/10/07 15:35



1150010439

有附件



習階段程度另訂。

(三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5年10月23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止。

(四)報名網址：<https://twgo.io/ccvs5>。

(五)獎勵方式：外縣市優勝學生僅頒發獎狀；另各縣市指導教師之敘獎請依各縣市相關規定辦理。

(六)參加本項計畫之師生，請各校依權責核予（差）假登記；若活動適逢例假日，相關工作人員及指導教師於活動結束後，依規定於2年內覈實補休（課務自理）。

(七)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承辦單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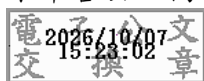
1、高雄市立中正高工吳東儒主任：07-7232301分機683。

2、電子信箱：computer@mail2.ccvs.kh.edu.tw。

四、檢附來函、115學年度高雄市中等學校電腦程式設計比賽簡章(高中職組、國中組)及報名表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